

证券代码：837955

证券简称：厚大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厚大轩成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楠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693,89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7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潘亿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93,8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93,8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93,8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93,8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93,8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93,8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93,8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累积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投资品种为稳健型、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仅限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期限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93,8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增加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93,8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陶秀芳、陈念佳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厚大轩成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法律意见书》

北京厚大轩成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